

“  
双  
减  
”



## 丽水发布义务教育阶段“双减”实施方案

# 一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 培训不得留课后作业

上周六,《丽水市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双减”)发布,引发广泛关注。此次丽水根据国家和省“双减”工作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制定的工作方案,将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来看看其中的重点。

### 3年内要实现这些目标

2021年,积极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营利性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率达到100%;初步建成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数字化监管平台,课后服务覆盖率达到100%,学生过重学业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家长精力负担得到有效减轻。

2022年,进一步巩固义务教育阶段营利性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成果,全面建成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数字化监管平台,校外培训机构乱象基本消除,作业管理和课后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持续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家长精力负担。

2023年,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得到大幅提升,学校课后服务能够满足学生需要,形成具有丽水特色的校内高质量教育教学管理体系和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治理体系,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明显提升。

#### 阅读提示

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将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根据市场需求、培训成本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计价办法,明确收费标准,向社会公示、接受监督,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

#### 关键词：作业管理

每天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  
小学不超过60分钟,初中不超过90分钟

健全作业管理制度。加强作业全过程管理,建立作业总量审核监管和质量定期评价制度。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严禁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

分类控制作业总量。确保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60分钟,初中每天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90分钟,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也要控制书面作业的时间和总量。

提高作业设计质量。将作业设计纳入教研体系,鼓励教师通过选编、改编、自主创编等方式设计高质量作业,鼓励布置分层、弹性、个性化作业,切实避免机械、无效训练,避免布置重复性、惩罚性作业。

加强作业完成指导。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教师要指导小学生在校内基本完成书面作业,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教师不得通过手机布置作业或要求学生利用手机完成作业,不得向学生和家长推荐网络课程作业。

建立作业监督机制。各地要出台学校作业管理监测办法,将作业管理情况纳入学校绩效考核范围。教育部门要将作业设计、批改、讲评、辅导等情况作为教师考核重要内容。教育督导部门将作业管理情况纳入学校发展性督导评价。

#### 关键词：课后服务

结束时间一般不早于正常下班时间  
初中学校可设晚自习

明确课后服务内容。课后服务的范围包括放学后托管服务、初中晚自习服务、暑期托管服务、免费线上学习服务,以及为在校学生配套提供的就餐服务等。义务教育阶段放学后托管服务可采取“基本服务+拓展服务”的模式,小学注重看护、作业辅导和体育、艺术、阅读、综合实践等拓展活动,初中注重自主学习和分层辅导,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辅导和答疑,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暑期托管服务以看护为主,开放学校各类资源场所,提供体育、艺术、阅读、综合实践等拓展活动。

2021年秋季学期开始,全市各小学、初中均要开设课后服务,实现课后服务学校全覆盖、有课后服务需求的学生全覆盖。不得把课后作为课堂教学的延伸进行集体上课、讲授新课。

在正常教学日期间,学校应每天开展托管服务,服务时间一般不少于2个小时,结束时间一般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初中学校在教学日晚上可开设自习班,非寄宿制初中学生在校晚自习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并允许学生早退;寄宿制初中晚自习安排应充分保障学生寝前准备与睡眠时间。

根据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确定课后服务费标准。民办寄宿制学校开展暑期托管可收取课后服务费,其他课后服务不得收费。

#### 关键词：教学质量

五项管理 全覆盖  
大幅压减考试次数

各中小学校要做到按课程标准应教尽教,确保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业质量标准,不得随意增减课时、改变节奏。完善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体质、读物等“五项管理”举措,推进所有中小学校落实“五项管理”全覆盖。落实国家关于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要求,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在国家规定的时段外不玩网络游戏。

精心上好每一堂课,指导教师落实教学常规,针对小学、初中2800余个各学科重难点,编制重难点微课程库,实现重难点内容全覆盖,提供给教师教学、学生学习,课堂教学质量明显提升。

大幅压减考试次数,规范考试命题管理,合理运用考试结果,避免给学生造成过多压力和负担。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完善中小学办学质量评价,优化评价指标测评体系。

落实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公民同招”政策,杜绝违规招生、恶性竞争。优质示范普通高中学校不低于60%的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学校,缓减升学竞争压力。推进“初中壮腰工程”,办好家门口的公办初中学校。支持县域普通高中提升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加快推进“县中崛起”。

#### 关键词：校外培训

线下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  
严查在职教师有偿补课行为

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不再审批新的面向学龄前儿童的校外培训机构和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将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转登为非营利性机构,确保在2021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大力压减学科类培训机构数量。

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线上培训要注重保护学生视力,每课时不超过30分钟,课程间隔不少于10分钟。控制培训结束时间,线下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线上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1:00,不得留课后作业。

建立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严禁超标超前培训,严禁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从事学科类培训,严禁提供境外教育课程。从事学科类培训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教师资格,并将教师资格信息在培训机构场所及网站显著位置公布。严禁聘请在境外的外籍人员开展培训活动,聘请在境内的外籍人员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严禁聘请在中小学教师资格,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在职教师到校外培训机构兼职和有偿补课行为。

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将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根据市场需求、培训成本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计价办法,明确收费标准,向社会公示、接受监督,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

记者 吕恺

社会主义  
核心  
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值班编委  
总编辑  
吴祥柱  
副总编辑  
王巷扉  
蓝义荣  
编委委员  
范宁华  
李 炬  
一版编辑  
孙 蕾